

宿州经开区澳门风情街“2022.3.16”起重伤害事故调查报告

2022年3月16日16时许，宿州经开区澳门风情街5号楼发生一起起重伤害事故，1人死亡。

事故发生后，依据《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市政府成立了由市应急、工会、公安等部门以及宿州经开区管委会组成的宿州经开区澳门风情街5号楼“2022.3.16”起重伤害事故调查组，并邀请市纪委监委参与事故调查工作。调查组通过勘查现场、查阅资料、询问有关人员，查明了事故经过和原因、认定了事故性质，提出了对有关责任人和单位的处理建议及防范整改措施。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事故单位情况

宿州市中盛机械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宿州中盛公司”），成立于2012年6月，法定代表人：李某村，注册资本为100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经营范围：普通货物道路运输，物流辅助服务，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机械租赁，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工程施工，桩基基础施工，化妆品、保健品销售，桩基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相关人员情况

1. 张某纪，“2022.3.16”起重伤害事故作业人员，事故中死亡。
2. 沈某伍，皖LD2185吊车驾驶员。
3. 刘某，皖LC0639吊车驾驶员。
4. 李某村，宿州中盛公司法人代表。

二、事故经过及应急处置情况

澳门风情街5号楼楼顶四角锥体铁塔由于年久失修，存在安全隐患，该房屋业主张某为消除隐患，决定将其拆除。2022年3月15日，张某同宿州中盛公司负责人李某村就铁塔拆除事宜达成一致意见。3月16日8时许，李某村安排皖LD2185吊车驾驶员沈某伍和电焊工张某纪等人前往。到达现场后，沈某伍发现自己吊车臂展与荷载难以实施起吊作业，报告公司后李某村又安排刘某驾驶皖LC0639大型吊车协助拆除。14时许，刘某操作吊车将伸展臂展开，做好起吊前的准备工作。与此同时，沈某伍操作吊车悬挂吊篮将张某纪和切割工具送到楼顶四角锥体铁塔附近，张某纪就近在塔体打开一个缺口进入内部。张某纪用钢丝绳将铁塔固定在刘某的大吊车吊钩上，然后对铁塔与楼顶平台连接处进行切割。切割结束后，张某纪使用对讲机通知沈某伍起吊，沈某伍在未确认张某纪位置情况下通知刘某起吊。起吊过程中，铁塔因风力作用来回摆动，将仍在楼顶平台上的张某纪碰落跌至一楼地面。现场人员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120急救车到达现场后，经检查，张某纪已无生命迹象。

事故发生后，李某村与死者家属签订赔偿协议，善后工作结束。

三、事故原因分析

（一）直接原因

张某纪安全生产意识淡薄，违章作业且未正确使用安全防护装备，是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

（二）间接原因

宿州中盛公司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起重作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不严格，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不到位，作业现场管理松懈。

四、事故性质认定

该事故是一起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力、作业人员违章作业造成的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五、事故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一）建议免于追究责任人员

张某纪，在未做好安全防护的情况下违章作业，负事故直接责任。鉴于其在事故中死亡，不予追究。

(二) 对责任人员的处理建议

1.沈某伍，皖LD2185吊车驾驶员。违反起重作业安全操作规程，负事故直接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15号）第四十五条第（一）项之规定，建议对其处三千元罚款。

2.刘某，皖LC0639吊车驾驶员。违反起重作业安全操作规程，负事故直接责任，根据《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国家安监总局令15号）第四十五条第（一）项之规定，建议对其处四千元罚款。

3.李某村，宿州中盛法人代表。负责公司全面工作，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一条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五）项规定；履行安全生产领导职责不力；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不健全，未认真开展员工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施工组织及作业现场安全管理不力，负事故主要领导责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一）项之规定，建议对其处上一年年收入百分之四十的罚款。

(三) 对责任单位的处理建议

宿州市中盛机械租赁有限公司，未有效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不健全，员工教育培训制度落实不严格，进行吊装作业时未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二十八条、第四十三条、第四十四条之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规定，建议对其处三十一万元的罚款。

六、防范及整改措施

（一）宿州市中盛机械租赁有限公司要认真吸取本次事故教训，举一反三，从思想上、制度上、管理上、措施上查找事故原因。要切实履行安全管理职责，进一步健全安全责任制，组织制定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对从业人员特别是临时聘用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在进行吊装危险作业时，必须安排专门人员进行现场安全管理，及时整治安全隐患，确保企业安全。

（二）宿州经开区管委会要加强辖区安全生产工作的组织领导，针对此次事故暴露出来的安全工作薄弱环节和监管漏洞，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要对辖区所有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拉网式排查，及时督促整改隐患。要扎实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加强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教育培训，进一步提高企业安全责任意识，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违除患”专项行动年活动，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